

李m

南沙区黄阁镇南涌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总承包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人：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广州穗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08月

南沙区黄阁镇南涌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南沙区黄阁镇南涌周边环境整治工程已由相关文件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镇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

2.2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规模：本工程主要为对黄阁镇南涌南湾段周边的环境整治工程，场地位于黄阁镇大井村南涌南湾段旁道路两侧，跨度约 685 米，总用地面积约 1.72 公顷，其中陆域面积 0.98 公顷，水域面积 0.74 公顷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驳岸优化、水体清杂、景观节点打造、绿化提升、休憩设施和室外灯具布置等（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2.3 最高投标限价：4817647.16 元。

2.4 计划工期：10 个月（按 300 日历天）。

2.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具体以合同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应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应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资质。

3.4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要求：

(1)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2) 项目负责人持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注：①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

②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3.5 对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的要求：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专职安全员和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3.6 提交社保文件的要求

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近3个月中的任意1个月的有效社保证明资料。

3.7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第八章）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且法定代表人、施工项目负责人和施工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

3.9 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三条内容进行评审）。

4. 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4.3 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招标控制价及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其他技术文件。

4.4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logi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网站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即:

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2 开标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3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4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5.5 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时,对拟派项目负责人是否被交易平台其他项目锁定进行检查,如果已经锁定,则无法完成投标登记。成功办理网上投标登记的,拟派项目负责人将被锁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拟派项目负责人即自动解锁。

5.6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递交投标保证金。

7. 资格审查方式

7.1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7.2 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

8. 企业信息登记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登记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企业信息登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9. 诚信得分

投标人诚信得分以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数字化监管平台 (<http://112.94.68.142:8012/#/website>) 公布的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的第1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企业诚信排名>>施工一水利”的诚信综合评价得分为准；未入库企业或在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数字化监管平台尚无诚信排名的投标人，其诚信综合评价分按80分计算。联合体投标时，以诚信分值较低企业的诚信分值计算诚信得分。

10. 疑问、异议、投诉处理

10.1 关于疑问、异议、投诉的基本概念和处理程序详见《广州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务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穗水建管〔2023〕78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可通过广州市水务局门户网站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

10.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有疑问或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由招标人受理。投诉由本招标项目的招标监督机构受理。

11.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联系人：廖工 联系电话：020-39392113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穗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钟工 联系电话：15217473043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统筹投资类项目）

监督电话：020-39910647